

交通安全设施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ZW18-0219-HJ(Y)-151

建设单位：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8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
有限公司

电话：13908077005

传真： /

邮编：610000

地址：四川省彭州市丽春镇蒲阳村1
组

编制单位：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28-86253950

传真：028-86258093

邮编：610031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青龙街
51号倍特康派大厦

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交通安全设施生产项目环境保护

自行验收意见修改对照表

意见及建议	完善情况
1、补充说明验收工况。	已完善。同项目生产管理人员确认，现场验收监测期间，交通指示标牌、防撞塑料桶和交通路锥每天的生产量均符合验收工况。详见 P22，附件 3。
2、细化并校核《环评批复落实对照表》。	已细化并核实。配置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1 台，针对切割下料、焊接烟尘移动除尘。注塑产生的 VOCs 集中收集，由风机引至 1 台活性炭-光氧催化废气净化器处理后，达《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的 VOCs 相关标准，15m 高排气筒排放。详见 P27。
3、校核文本，完善附图、附件。	已完善，细化了项目组成和建设内容并增加了附件危废协议。详见 P4-P5 和附件 9 。
4、完善台账明细，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环保档案管理。	已核实。企业已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和档案管理。详见 P26。
5、加强厂区环境卫生管理。	已完善，详见 P26。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交通安全设施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建设地点	四川省彭州市丽春镇蒲阳村1组				
主要产品名称	交通指示标牌、防撞塑料桶、交通路锥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交通指示标牌400套, 防撞塑料桶300个, 交通路锥500个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交通指示标牌400套, 防撞塑料桶300个, 交通路锥500个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年1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6年12月		
调试时间	2017年4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5月15-16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彭州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四川锦绣中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6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3万元	比例	33.1%
实际总概算	16万元	环保投资	5.3万元	比例	33.1%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p> <p>2、国环环评[2017]4号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2日);</p> <p>3、《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p>4、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5、《关于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交通安全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彭州市环境保护局, 彭环审[2018]84号);</p> <p>6、关于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对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委托书。</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该项目验收监测执行以下污染物排放标准：</p> <p>1、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有机废气 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p> <p>2、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p>验收监测排放限值见表 1-1。</p>
-------------------	---

表 1-1 验收、环评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废气	下料和打磨粉尘、焊接烟尘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颗粒物	mg/m ³	1	颗粒物	mg/m ³	1
	有机废气 VOCs	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无组织 VOCs	mg/m ³	2	无组织 VOCs	mg/m ³	2
		有组织 VOCs	mg/m ³	60	有组织 VOCs	mg/m ³	60
			kg/h	3.4		kg/h	3.4
厂界噪声	/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昼间	dB (A)	60	昼间	dB (A)	6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一、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彭州市丽春镇蒲阳村 1 组，属于丽春镇工业集中发展区域。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边均为生产型企业，北侧相邻为进厂道路，隔路为周边企业办公楼，东侧相邻为钢筋加工生产企业，南侧相邻为家具生产企业，西侧相邻为机械加工企业，西北侧 72m 有住户 2 户，南侧 206m 有住户 3 户，距离北侧清白江 188m，距离南侧清白江支渠 115m。

项目外环境关系与环评报告一致，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与外环境关系示意图见附图 2。

二、项目基本情况

2016 年 12 月，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租用四川省彭州市丽春镇蒲阳村 1 组厂房，布置等离子切割机、滚塑机、挤塑机等生产设备，从事交通指示标牌、防撞塑料桶、交通路锥等交通安全设施生产，形成“交通安全设施项目”。本项目占地 1200m²，总投资 16 万元，年产交通指示标牌 400 套，防撞塑料桶 300 个，交通路锥 500 个，交通标牌杆件表面处理作业外委处理，不提供食宿。

项目于 2018 年 1 月由四川锦绣中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交通安全设施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4 月 28 日彭州市环保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了审查批复（详见附件 2）。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委托（详见附件 1），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于 2018 年 4 月对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交通安全设施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5 月 16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

综合各种数据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交通安全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环境保护验收的范围

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交通安全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范围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范围一致，包括：主体工程、公用辅助工程、环保工程，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

工程组成		环评拟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要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杆件生产区	1F, 高9.50m, 钢结构彩棚结构, 位于生产厂房东侧, 占地面积400m ² , 设置焊接、等离子切割机等机械设备。	1F, 高 9.50m, 钢结构彩棚结构, 位于生产厂房东侧, 占地面积 400m ² , 设置焊接、等离子切割机等机械设备。	噪声 粉尘 废边角料
	标牌生产区	1F, 高9.50m, 钢结构彩棚结构, 位于生产厂房东侧, 占地面积50m ² , 用于标牌铆接、贴膜。	1F, 高 9.50m, 钢结构彩棚结构, 位于生产厂房东侧, 占地面积 50m ² , 用于标牌铆接、贴膜。	噪声 粉尘 废边角料
	注塑加工区	1F, 高 9.50m, 钢结构彩棚结构, 位于生产厂房西侧, 占地面积 400m ² , 用于防撞桶、防撞锥注塑生产。	1F, 高 9.50m, 钢结构彩棚结构, 位于生产厂房西侧, 占地面积 400m ² , 用于防撞桶、防撞锥注塑生产。	噪声 VOCs
公用辅助工程	供水工程	供水工程来自丽春镇蒲阳村工业集中区井水（主要为生活用水）。	供水工程来自丽春镇蒲阳村工业集中区井水（主要为生活用水）。	/
	供电工程	来自丽春镇电网。	来自丽春镇电网。	/
	排水工程	排水雨污分流；雨水经周边水沟排入附近沟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	排水雨污分流；雨水经周边水沟排入附近沟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	/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由办公楼底部设置化粪池（50m ³ ）收集, 用于周边农户耕地施肥, 不排放。	生活污水由办公楼底部设置化粪池（50m ³ ）收集, 用于周边农户耕地施肥, 不排放。	生活污水
	废气治理	杆件生产区和标牌生产区配置焊接烟尘净化器1台, 注塑加工区设置集气罩, 罩面面积0.5m ² , 引至1套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15m 高排气筒排放。	杆件生产区和标牌生产区配置焊接烟尘净化器 1 台, 注塑加工区配置活性炭-光氧催化废气净化器 1 台, 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VOCs

噪声治理	加强管理，设备设置基础减振，原料钢材轻拿轻放，禁止夜间生产。	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震。	噪声
固废处理	划定一般固废暂存区域，规范边角料收集，厂区布置生活垃圾桶2个，危废暂存间1间。	厂区划定占地约 1.5m ² 的一般固废暂存区域，收集边角料，统一外售废品回收企业，生活垃圾桶 2 个，危废暂存间 1 间，占地约 3m ² ，用于暂存废活性炭。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理。	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能耗供应情况见表 2-2。

表2-2 原辅材料及耗能一览表

类别	原辅料名称	年消耗量	来源
原料	3M 反光膜	4000m ² /a	外购
	铝板	25t/a	外购
	铝型材	3t/a	外购
	钢板	230t/a	外购
	钢管	350t/a	外购
	低密度聚乙烯树脂	2t/a	外购
	色膏	3kg/a	外购
辅料	CO ₂	50 罐/a	外购
	焊丝	0.12t/a	外购
	机油	0.005t/a	外购
能耗	电	3.6 万度/a	丽春镇电网
	自来水	1012.5m ³ /a	区域自备井

本项目主要废水产生来源为职工生活污水。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厂区不设置食宿，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50.6m³/a (1.169m³/d)。

本项目水量平衡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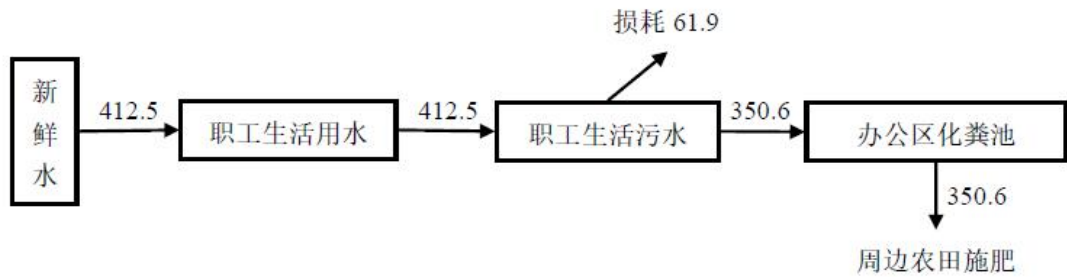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单位，m³/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一、生产工艺

项目生产的产品主要为钢筋加工生产产品，主要包括螺纹钢、圆钢、和钢筋网片，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1、交通标牌工艺

项目交通标牌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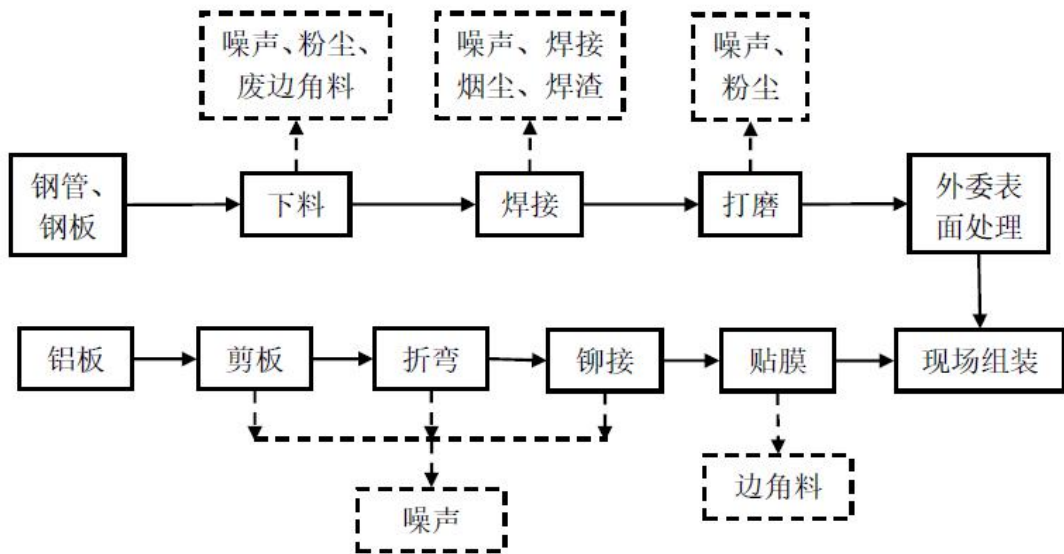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交通标牌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示意图

由图 2-2 可知，交通标牌生产工艺主要产生的污染物是噪声、颗粒物和废边角料。

2、防撞桶、防撞锥工艺

项目防撞桶、防撞锥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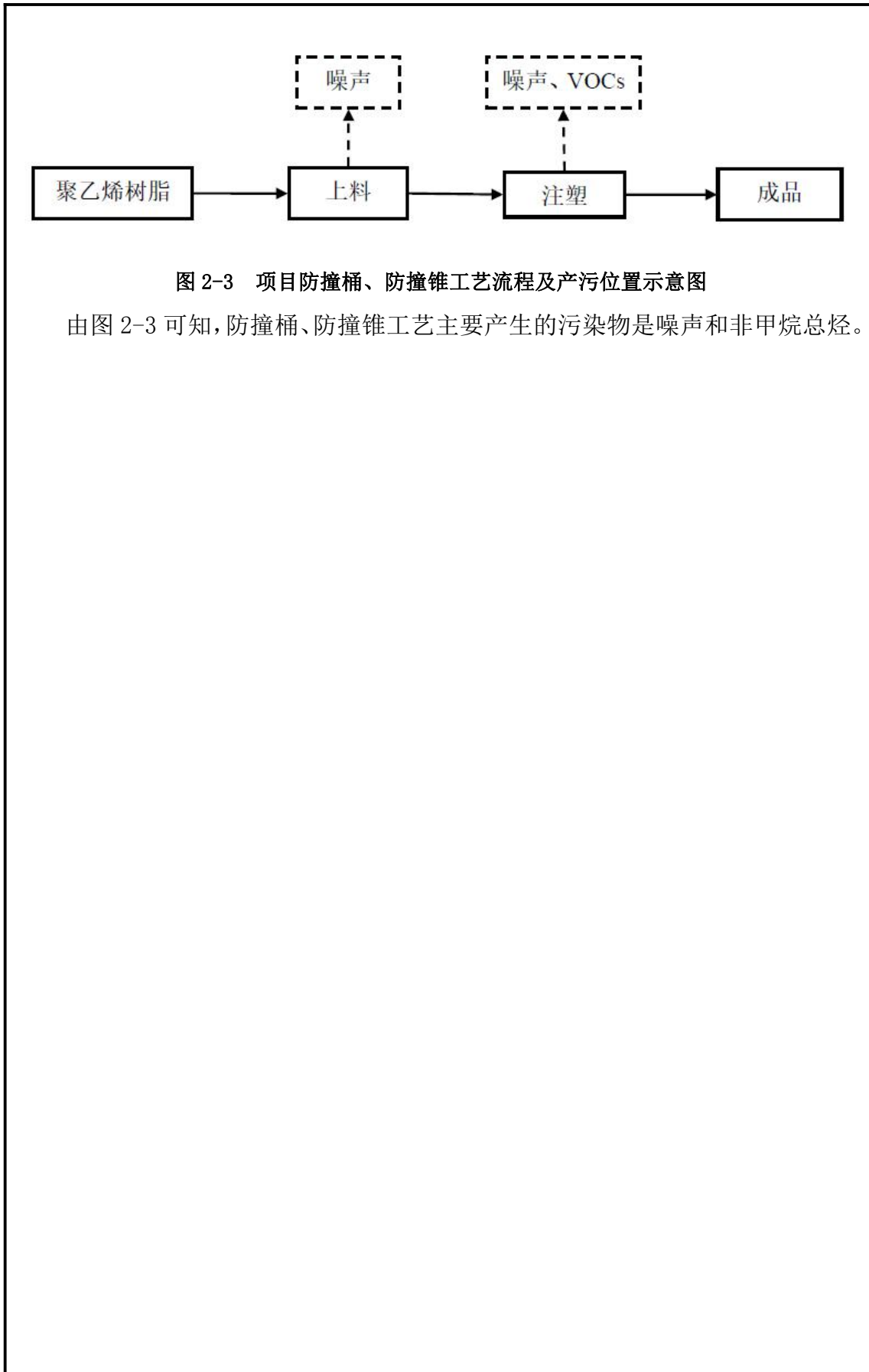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防撞桶、防撞锥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示意图

由图 2-3 可知,防撞桶、防撞锥工艺主要产生的污染物是噪声和非甲烷总烃。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建设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废气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下料和打磨粉尘、焊接烟尘、注塑VOCs。针对切割下料、焊接烟尘，本项目配置移动式烟尘净化器1台除尘。针对注塑VOCs，本项目配置光氧催化废气净化器1台，废气经净化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本项目主要废水产生来源为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由项目北侧办公楼设置化粪池（50m³）收集处理，废水定期由周边农户清运作为农肥，由蒲阳村村委会负责联系清运工作。本项目南侧约550m千夫村有大量耕地，面积约165hm²，完全能够消纳本项目生活污水，蒲阳村村委与当地农户签订外运协议，由其定期清掏外运。污水不外排证明见附件4。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于物料搬运（龙门吊）时产生的噪声、机械设备产生设备噪声、环保设备风机噪声。针对主要产噪设备空压机、弯边机、剪板机、风机设置基座减振措施，尽量减小噪声产生。加强管理，在物料搬运过程中尽量做到轻拿轻放，减少钢件磕碰噪声。项目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置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下料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接产生的焊渣、机械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油抹布、职工生活垃圾、废气处置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体废物名称	收集方式	治理措施
--------	------	------

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暂存区域	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焊渣、废油抹布	垃圾桶收集	由环卫中心进行处理
废活性炭	危废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理

5、环保处理设施

项目主要污染物及环保处理设施对照见表 3-2。

表3-2 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其治理设施对照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	环保设施（措施）		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大气污染物	杆件、标牌加工	颗粒物	配置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1 台，收集处理粉尘	配置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1 台，收集处理粉尘	大气
	注塑加工	VOCs	设置集气罩+活性炭处理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	活性炭处理装置改为活性炭-光氧催化废气净化器	大气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BOD ₅ 、氨氮	北侧办公楼化粪池（50m ³ ）收集，用做农肥（依托现有）	北侧办公楼化粪池（50m ³ ）收集，用做农肥（依托现有）	不外排
固体废物	一般性固废	生活垃圾、焊渣、废油抹布	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处理	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处理	/
		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暂存区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区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理	/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危废暂存间 1 间	危废暂存间 1 间，占地 3m ² 。	有资质单位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空压机、弯边机、剪板机、风机设置基座减振措施。加强管理。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	厂界	

本项目总投资16万元，环保投资为5.3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33.1%。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见表3-3。

表 3-3 项目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要求环保设（措）施	投资估算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投资
----	-------------	------	--------	------

废水治理	北侧办公楼化粪池（50m ³ ）收集，用做农肥。	0.1	北侧办公楼化粪池（50m ³ ）收集，用做农肥。	0.1
大气治理	颗粒物：配置移动式烟尘净化器1台，收集处理粉尘。	0.5	颗粒物：配置移动式烟尘净化器1台，收集处理粉尘。	0.5
	VOCs：：设置集气罩+活性炭处理装置+15m高排气筒排放。	0.5	活性炭处理装置改为活性炭-光氧催化废气净化器。	0.5
噪声治理	空压机、弯边机、剪板机、风机设置基座减振措施。加强管理。	0.5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	0.5
固废治理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划定一般固废暂存区存放，设置收集箱收集焊渣，定期外售废品回收企业。	0.9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划定一般固废暂存区存放，设置收集箱收集焊渣，定期外售废品回收企业。	0.9
	生活垃圾、焊渣：厂区设置生活垃圾桶2个，职工生活垃圾由生活垃圾桶集中收集，及时清运至当地生活垃圾集中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禁止乱丢。	0.3	生活垃圾、焊渣：厂区设置生活垃圾桶2个，职工生活垃圾由生活垃圾桶集中收集，及时清运至当地生活垃圾集中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禁止乱丢。	0.3
	化粪池污泥：蒲阳村村委会联系周边住户定期清掏外运做农肥，不外排。	0.1	化粪池污泥：蒲阳村村委会联系周边住户定期清掏外运做农肥，不外排。	0.1
	废活性炭：危废暂存间1间。	0.5	废活性炭：危废暂存间1间。暂存，交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理。	0.5
环境风险	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及时清扫车间，禁止烟火，避免火灾引起的环境风险。	0.2	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及时清扫车间，禁止烟火，避免火灾引起的环境风险。	0.2

地下水	厂区地面硬化, 达到一般防渗要求。	1.7	厂区地面硬化, 达到一般防渗要求。	1.7
合计		5.3	/	5.3

环保设施见图3-1。



图3-1 净化器

表四

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

(一) 环评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交通安全设施项目位于四川省彭州市丽春镇蒲阳村 1 组，项目租用厂房，占地面积 2400m²，布置等离子切割机、滚塑机、挤塑机等生产设备，从事交通指示标牌、防撞塑料桶、交通路锥等交通安全设施生产，年产交通指示标牌 400 套，防撞塑料桶 300 个，交通路锥 500 个，交通标牌杆件刷漆等表面处理作业外委处理，不提供食宿，项目总投资 16 万元，环保投资 5.3 万元，占总投资 33.1%，其中新增环保投资 3.2 万元。

2、国家产业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本项目属于金属结构制造(C3311)、其他塑料制品制造(C2929)。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淘汰类、禁止类和限制类，根据国务院《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 号)第十三条“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

3、规划符合性及选址可行性

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纳入彭州市丽春镇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散乱污”工业企业分类完成整治工作的通知》(彭丽府〔2017〕143 号)第三批整改名单，符合彭州市人民政府要求。

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表现为噪声、废气，周边相邻均为生产企业，距离西北侧和南侧住户较远，经过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噪声对其影响很小，下料、焊接加工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经过厂房阻隔，实际排放量很小，注塑 VOCs 经活性炭处理后排放，排放量很小。周围无医院、学校、医药企业、食品企业等对外环

境要求较高的单位，企业本身对外环境无特殊要求。

因此，本项目选址基本可行。

4、项目总图布置合理性

项目厂区划分为生产区和库房。生产区位于厂区东侧，划分为交通标牌杆件生产区、标牌生产区、防撞桶、防撞锥生产区，杆件生产区位于东侧，主要涉及下料、打磨、焊接工序，标牌生产区主要为铝板拼接、贴膜工序，防撞桶、防撞锥生产区主要为注塑工序，北侧设置现场办公室，简易板房；库房位于厂区西侧，目前空置，原辅材料储存较少，临时堆放于生产区，成品及时运走，未运输成品生产区临时堆放。项目生产工艺简单，平面布置紧凑，各功能单元分区较为明确，厂区预留通道满足消防及货物运输需求。项目办公租用北侧办公楼办公室 1 间，距离 20m。项目不涉及对外环境影响严重污染，平面布置合理。符合环保要求。

5、环境现状结论

大气环境：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PM₁₀、TSP 最大浓度占标率小于 100%，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地表水：评价区域清白江 1 个监测断面 pH、NH₃-N、粪大肠菌群、石油类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氨氮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氨氮出现超标的原因主要是河流沿岸散排居民生活污水及其他废水，本项目不排水，对地表水环境质量无影响。

声环境：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噪声监测值东、西、北场界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南场界夜间监测值超过《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南侧为生产厂房，监测时夜间生产造成超标，本项目夜间不生产，不会加重对区域声环境质量造成影响。

生态环境：项目所在地为工业集中区，周围主要为工业企业，区域自然植被少，主要为人工种植的花草树木，项目区域内无珍稀动、植物，也无古稀树木和保护树种，因此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低。

6、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与防治措施

6.1 地表水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北侧办公区化粪池收集处理，由蒲阳村村委联系周边住户清掏、清运化粪池，用作农肥；项目无废水排

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6.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下料、打磨粉尘、焊接烟尘和注塑 VOCs，产生量均很小。大气污染物进行相应防治措施后，项目废气排放量很少，项目所在地周边主要为工业企业，评价范围内无特殊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预测营运期项目所在区域大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要求，项目运营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6.3 声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通过采取合理厂区平面布置；加强管理，及时维护设备，防止设备异常运转等措施，能够有效减少项目噪声产生量。经过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振，预测项目厂界噪声值贡献值昼间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同时，本项目只在白天生产。

因此，本项目生产营运产生的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6.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废有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渣、化粪池污泥、职工生活垃圾、废活性炭。项目划定区域，用于边角料等一般固废暂存，规范了废油抹布、生活垃圾收集处理过程，经整改，厂区固废收集规范，合理处置，能够保证厂区整洁，不乱堆乱放，不影响周边环境。

7、总量控制

根据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项目生活污水不排放，故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VOCs，根据排放量，设置建议总量控制指标，具体如下：

颗粒物：0.135t/a

VOCs：3.1kg/a

8、环境风险

本项目不使用有毒有害化学品，工艺简单，主要环境风险为车间原材料聚乙烯，遇明火或高温引起火灾或爆炸。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会对环境产生重大环境风险。环评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境风险评价要求加强风险防范措施，并在生产中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应急预案。

9、结论

综上所述，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交通安全设施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彭州市关于推进“散乱污”工业企业文件要求，选址基本合理。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有效处置，重点污染物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环境风险可以接受；因此，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有效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并充分考虑环评提出的建议后，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二）环评建议

1、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并保证设施良好运行，保证达到预计效果。

2、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禁污染地下水。

3、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查制度、设备维护和检修制度，确保环保设施的高效、正常运转，尽量减少和避免事故排放。在当地环保部门的指导下，定期对污染源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确保废水、废气等达标排放。

4、加强厂区环境管理，杜绝物料运输沿途洒落，对装运物料的车辆作明确的规定，做好厂区环境卫生工作。

（三）环评批复

2018年4月28日彭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交通安全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如下：

一、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全市工业产业规划，《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能够满足污染防治要求，可作为执行“三同时”制度的依据，同时按审查批准的设计进行建设。

二、项目总投资16万元，环保投资5.3万元，项目租用四川省彭州市丽春镇蒲阳村1组厂房，占地面积2400平方米，从事交通指示标牌、防撞塑料桶、交通路锥等交通安全设施生产，年产交通指示标牌400套、防撞塑料桶300个，交通路锥500个，交通标牌杆件表面处理作业外委处理。已对未批先建违法行为

实施行政处罚。本项目属于彭州市“散乱污”工业企业整改名单为企业。

三、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在生产过程中，应按《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具体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下料切割工艺，焊接打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主要为金属粉尘、金属氧化物）、焊接烟尘，防撞桶、防撞堆生产注塑产生的VOCs。配置移动式烟尘净化器1台，针对切割下料、焊接烟尘移动除尘。注塑产生的VOCs集中收集，由风机引至1套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达《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的VOCs相关标准，15m高排气筒排放。

2.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产量小，通过化粪池处理后全部用于周边农田追肥，不外排。

3. 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物料搬运（龙门吊）时产生的噪声，机械设备产生设备噪声、环保设备风机噪声。通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等措施做好减震防噪，减轻设备运行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确保设备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4.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做好分类处置，保证去向合理；建设规范的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堆放场所，危险废物应集中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5. 强化污染风险防范，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五、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必须重新报批。

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竣工后，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后方可排放污染物，必须按规定程序完成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否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七、请各相关职能部门按照职能职责做好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确保监测数据的合理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

（1）严格按照审查确认的验收监测方案开展工作，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条件满足有关规定。

（2）保证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

（3）现场采样和测试前，采样和测试仪器均应进行校准，并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控制。

（4）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规定进行三级审核。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引用监测报告中各环境要素中各项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名称、方法标准号或方法来源、分析方法的最低检出限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名称、方法标准号或方法来源、分析方法的最低检出限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监测仪器

噪声监测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使用 HS6020 型声校准仪校准，要求测定前后声级 ≤ 0.5 dB (A)。且本项目使用的声校准仪定期检定。各项监测因子所使用的仪器名称、型号、编号及校准或计量检定情况见表 5-2。

表 5-2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及校准或计量检定情况

序号	监测项目	使用仪器	校准证书编号	监测仪器有效期	检定单位
1	噪声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	第 201870021910 号	2018.3.1-2019.2.28	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
2	声校准	HS6020 型声校准仪	第 201800010507 号	2018.3.1-2019.2.28	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人员资质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拥有环境监测仪器设备 90 台（套）；专业技术人员 45 人，5 年以上监测人员 15 人；监测用房总面积 526.86m²；资质认定项目：水和废水（含降水）共 65 项、空气和废气共（57）项、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共（9）项、生物共（2）项、噪声和振动共（7）项、辐射共（13）项、其他共（342）项；工作场所检测（职业卫生第一类）279 项、放射检测（职业卫生第二类）5 项、室内空气检测 16 项、生活饮用水 68 项、建筑消防设施检测 14 项。具有本项目环境监测的能力。

引用监测报告中采样人员、分析人员资质情况见表 5-3。

表 5-3 监测人员资质情况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人员及资质证号	分析人员及资质证号
1	噪声	孟小雷（2016-147-131）	孟小雷（2016-147-131）
2	空气和 废气	解洪亮（2016-147-15）	马淑娟（2016-147-1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测

1、监测项目

本次大气污染物监测项目见表 6-1。

表 6-1 监测项目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VOC _s	共 1 项，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无组织废气	VOC _s 、颗粒物	共 1 项，连续监测 2 天

2、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和检出限见表 6-2 和 6-3。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mg/m ³)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AUY120 电子天平 GH-60E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0.001
2	VOC _s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7890 II 天美气相色谱仪	0.07

表 6-3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mg/m ³)
1	VOC _s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7890 II 天美气相色谱仪	0.03

二、噪声监测

1、监测项目

本次噪声监测项目见表 6-4。

表 6-4 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沿厂界布 4 个监测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监测 2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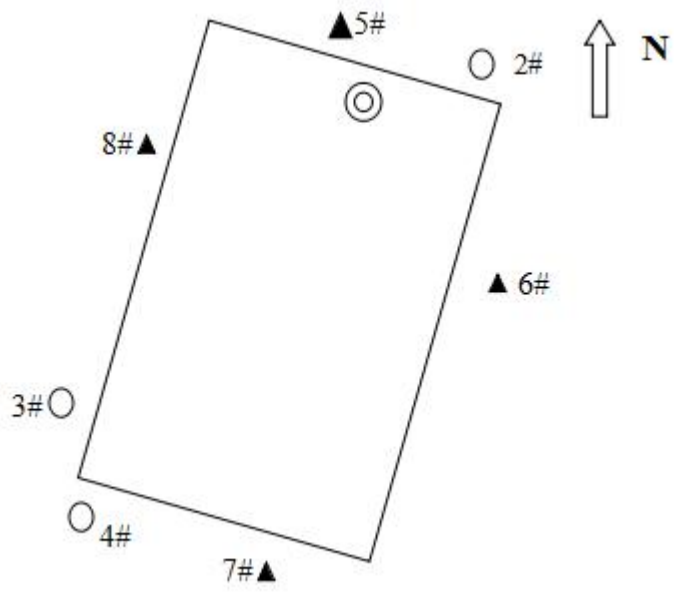
2、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见表 6-5。

表 6-5 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	GB12348-2008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

项目监测布点图见图 6-1。



备注：▲ 为噪声测点，○ 为无组织废气测点，◎ 为有组织废气测点。

图 6-1 监测布点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根据生产管理人员确认，2018年5月15日和2018年5月16日项目主要产品的日产量都为：交通指示标牌1套，防撞塑料桶20个，交通路锥20个，生产负荷达90%以上，满足验收监测工况的要求。（验收监测工况证明见附件3）。

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气监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7-1和表7-2。

表 7-1 无组织中颗粒物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采样点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m ³)			标准 (mg/m ³)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18.05.15	项目所在地东北面(上风向)	颗粒物	0.28	0.058	0.054	1	达标
	项目所在地西南面(西风向)		0.226	0.136	0.233	1	达标

	项目所在地西南面(下风向)		0.316	0.182	0.207	1	达标
2018.05.16	项目所在地东北面(上风向)	颗粒物	0.026	0.017	0.090	1	达标
	项目所在地西南面(下风向)		0.104	0.291	0.347	1	达标
	项目所在地西南面(下风向)		0.220	0.316	0.169	1	达标

表 7-2 无组织中 VOCs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采样点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mg/m ³)				标准(mg/m ³)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8.5.15	项目所在地东北面(上风向)	VOC _s	1.66	1.66	1.75	1.70	2	达标
	项目所在地西南面(下风向)		1.80	1.67	1.70	1.68	2	达标
	项目所在地西南面(下风向)		1.77	1.76	1.79	1.72	2	达标

2018. 5. 16	项目所在地东 北面(上风向)	1.63	1.77	1.77	1.83	2	达 标
	项目所在地西 南面(下风向)	1.79	1.66	1.87	1.69	2	达 标
	项目所在地西 南面(下风向)	1.70	1.78	1.71	1.64	2	达 标

由表7-1和表7-2可以看出，无组织中的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中的VOCs监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标准限值要求。

2、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 VOCs 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有组织废气 VOCs 监测结果表

监 测 点 位	监 测 日 期	监 测 项 目		监 测 结 果			标 准	评 价
				第 一 次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废 气 排 气 筒	2018.05.15	废气流量 m ³ /h		2872	2913	2899	/	/
		VOC _s	实测浓度 (mg/m ³)	3.06	2.32	2.66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9	0.007	0.008	3.4	达标
	2018.05.16	废气流量 m ³ /h		2858	2966	2844	/	/
VOC _s		实测浓度 (mg/m ³)	2.89	2.53	1.82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8	0.007	0.005	3.4	达标
--	--	--	----------------	-------	-------	-------	-----	----

由表7-3可以看出，有组织废气VOCs监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的VOCs相关标准，15m高排气筒排放。

二、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7-4。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 (A)

监测点位	监测位置	2018.05.15 昼间			2018.05.16 昼间			标准限值
		实测值	背景值	修正值	实测值	背景值	修正值	昼间
5#	北厂界	61.7	59.8	<60	62.5	60.2	<60	60
	外1m处	62.2	60.2	<60	62.5	60.3	<60	
6#	东厂界	59.4	59.2	<60	59.2	59.0	<60	
	外1m处	59.6	59.0	<60	59.4	59.1	<60	
7#	南厂界	59.0	58.2	<60	59.3	58.1	<60	
	外1m处	59.6	58.1	<60	59.0	58.2	<60	
8#	西厂界	58.8	58.1	<60	58.9	58.1	<60	
	外1m处	59.2	58.1	<60	58.7	58.0	<60	

由表7-4中的噪声修正结果可以看出，厂界环境噪声均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一、环保管理制度

1、环保管理制度：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和各级人员的环保工作职责，将环保管理工作纳入日常生产管理工作中，明确了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维护、检查、整改的管理要求，保证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企业厂区卫生管理由每周打扫一次，改为每天打扫，加强了企业厂区卫生管理。

2、环保档案管理情况

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相关环评审批手续、环保管理制度、管理台帐进行了归档管理，由办公室统一管理。

3、环境风险和应急预案情况

本项目不使用有毒有害化学品，工艺简单，主要环境风险为车间聚乙烯遇明火、高温燃烧事故。针对项目特征，企业原材料合理堆放，厂区东侧配置两个消防栓，并编制了《环境保护应急预案》，严格按照《预案》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应急预案及环保局备案表见附件5。

二、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下料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接产生的焊渣、机械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油抹布、职工生活垃圾、废气处置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

生活垃圾、焊渣、废油抹布：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理。

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理。危废协议见附件9。

三、环保设施运行检查

通过现场调查，本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并投入正常运行，废气排放口满足采样要求。环保设施维护较好，运行期间未发生故障和污染事件。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照片见附图 4。

四、建设期间问题调查

本项目在建设期间能够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未发生污染扰民事件，不存在环保投诉问题。

五、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监测单位于2018年5月对该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共发放问卷30份，收回30份，回收率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在所有调查对象中，占100%的公众认为该建设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破坏程度不会影响；占90%的公众认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较可靠；占10%的公众认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可靠；占100%的公众认为建设项目对自己的生活和工作方面不造成影响；占93%的公众对该项目环境保护状况的总体评价为较好；占7%的公众对该项目环境保护状况的总体评价为很好。

通过以上调查结果，说明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是持非常积极的支持态度，其社会正效益影响得到了公众的认同。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表见附件6。

部份公众参与调查表见附件7。

六、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了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8-1。

表8-1 环评及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1	批复要求：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下料切割工艺，焊接打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主要为金属粉尘、金属氧化物）、焊接烟尘，防撞桶、防撞堆生产注塑产生的VOCs。配置移动式烟尘净化器1台，针对切割下料、焊接烟尘移动除尘。注塑产生的VOCs集中收集，由风机引至1套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达《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的VOCs相关标准，15m高排气筒排放。	配置移动式烟尘净化器1台，针对切割下料、焊接烟尘移动除尘。注塑产生的VOCs集中收集，由风机引至1台活性炭-光氧催化废气净化器处理后，达《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的VOCs相关标准，15m高排气筒排放。	已落实

2	<p>批复要求：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物料搬运(龙门吊)时产生的噪声，机械设备产生设备噪声、环保设备风机噪声。通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等措施做好减震防噪，减轻设备运行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确保设备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p>	<p>①针对主要产噪设备空压机、弯边机、剪板机、风机设置基座减振措施，尽量减小噪声产生。</p> <p>②加强管理，在物料搬运过程中尽量做到轻拿轻放，减少钢件磕碰噪声。</p> <p>③夜间不生产。</p>	已落实
3	<p>批复要求：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做好分类处置，保证去向合理；建设规范的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堆放场所，危险废物应集中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p>生活垃圾、焊渣、废油抹布：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理。废活性炭由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p>	已落实
4	<p>批复要求：强化污染风险防范，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p>	<p>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及时清扫车间，禁止烟火，避免火灾引起的环境风险。</p>	已落实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没有产生影响，项目运营期间也没接到居民投诉，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

- 1、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专人负责制度，加强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管理与检查，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设备维护管理，保证生产设备的稳定运行。
- 3、认真落实并不断完善风险应急预案及制度，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注释

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4：环保设施现场照片

附件1：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2：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附件3：工况证明

附件4：生活污水不外排证明

附件5：应急预案及环保局备案表

附件6：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表

附件7：部份公众参与调查表

附件8：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9：危废协议

附件10：项目环境保护自行验收意见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交通安全设施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彭州市丽春镇蒲阳村1组厂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金属结构制造(C3311)、其他塑料制品制造(C2929)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 103.862344 纬度: 30.935764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交通指示标牌 400 套,防撞塑料桶 300 个,交通路锥 500 个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交通指示标牌 400 套,防撞塑料桶 300 个,交通路锥 500 个		环评单位	四川锦绣中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彭州市环保局					审批文号	彭环审[2018]84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					竣工日期	2017年4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16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3		所占比例(%)	33.1			
	实际总投资	16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3		所占比例(%)	33.1			
	废水治理(万元)	0.1	废气治理(万元)	1.7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3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1.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彭州市益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82MA62NGWCOX		验收时间	2018年8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颗粒物						0.135×10 ⁻⁴							
	VOCs						3.1×10 ⁻⁷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